

境外项目安全措施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为确保中国大学生赴澳大利亚游学项目的安全，保障学生在境外期间的人身和财产安全，特制定本安全措施。

第二条本安全措施适用于参加赴澳大利亚游学项目的所有学生，项目组织者、学校、家长和学生本人应共同遵守。

第三条安全措施的实施应充分考虑澳大利亚的地理环境、社会文化、法律法规以及学生的特殊需求，合理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

第二章 出发前的准备工作

第四条学生在出发前，项目组织者应通过邮件通知、行前会议、微信群公告等多种方式，不断向学生强调安全注意事项、团队纪律以及适用的法律法规。

第五条学生在出发前，项目组织者应为每位成员购买境外旅游保险，以覆盖在境外可能发生的疾病或意外事故的风险，提供必要的保障。

第六条学生在出发前，项目组织者应提供详尽的赴澳大利亚安全培训，包括但不限于个人安全意识培养、应急处理技能、文化差异意识等内容。为了确保学生的旅行安全与顺利，专责人员应在出发前发送详尽的目的地行前指导文件。该文件将涵盖以下关键内容：

- 1) 纪律与行为准则：学生在旅行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境）外的法律法规。特别提醒学生远离三股异端势力，包括宗教极端、民族分裂和暴力恐怖组织。请避免与奇装异服者及政治、宗教狂热者接触。遇到反党、分裂国家的言论时，务必保持冷静，不参与、不附和、不冲突。对于各类传单或集会，请保持警惕，不好奇、不围观。为了安全起见，建议学生外出时结伴同行，并避免与外籍人士讨论政治。同时，务必保护个人隐私，不访问极端主义网站，严禁透露个人敏感信息，如护照号、手机号、身份证号等。
- 2) 尊重文化差异：在旅行过程中，学生应尊重并理解当地的文化习俗。未经允许不得随意拍摄他人；在交通工具内禁止饮食等。此外，学生应遵守知识产权法律法规，不得携带盗版软件光碟出入境。
- 3) 行李准备：确保行李符合航空公司的规定，包括尺寸和重量限制。携带必需的行李，如衣物、洗漱用品、护照、签证等。
- 4) 入境注意事项：提前了解目的地国家的入境政策和签证要求，并准备好必需的文件和资料。遵守目的地国家的海关规定，如禁止携带的物品、申报货物等。
- 5) 交通安全：了解目的地国家的交通规则和习惯，尤其是驾驶方向、速度限制等。如需租车或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提前了解相关信息并谨慎行事。
- 6) 天气情况：查询目的地国家的天气预报，准备相应的衣物和装备，以适应当地的气候变化。
- 7) 通讯安排：确保手机漫游功能已开启，或者购买当地的电话卡，以保持与家人和朋友的联系。下载并安装需要的通讯软件，如WhatsApp、WeChat等，以便与当地沟通。

8) 货币兑换：提前了解目的地国家的货币种类和兑换率，并在适当的时候兑换所需的货币。谨慎选择兑换点，避免在不安全或不可靠的地方进行兑换。

第五条学生在出发前应准备必要的旅行文件，包括签证、护照、保险等，并将重要文件备份保存，以防遗失或紧急情况发生时使用。

第六条学生在出发前应接受健康检查，确保身体状况良好，如有特殊健康需求，应提前告知项目组织者，做好相应的应对准备。

第七条学生在出发前应了解澳大利亚的法律法规、紧急联系方式、常见犯罪形式等，做好相应的应对预案。

第八条学生在出发前应制定个人安全计划，包括但不限于避免夜间单独外出、保持联系方式畅通等，提高个人安全意识。

第三章在境外的安全保障措施

第九条为确保团队运行的高效与安全，项目组织者应配备专业人员全程管理。专业人员经过考核，具备出色的沟通、组织和应变能力，熟悉当地环境及法律法规，能够妥善处理各种问题。

第十一条为确保团队成员的完整与安全，项目组织者应对学生实施分小组管理，并在每次出发前进行点名，确保全员到齐。

第十二条项目组织应严格规定学生晚上返回酒店的截止时间，并由专责人员负责监督执行情况，确保每位成员安全返回住宿地点。

第十三条学生在澳大利亚期间，项目组织者应提供**24**小时紧急联系服务，确保学生在遇到紧急情况时能及时获得帮助和支持。

第十四条学生在澳大利亚期间，所有学习、交流及活动均需在当地老师的统一管理和指导下进行，严禁私自行动或离队。所有接送机等集体活动，项目组织者应安排大巴统一接送。

第十五条学生在澳大利亚期间，需按照项目规定的时间安排统一行动。项目组织者应收集并核实学生的航班信息，确保他们按照既定的日期抵达和离开。对于任何不按照项目时间安排提前到达或推迟返回的情况，项目组织者应与学生本人、国内学校及家长进行沟通，并在得到多方同意后，与学生签署相应的免责协议。为方便管理，建议学生报名后由项目组织者统一协调国际机票。

第十六条学生在澳大利亚期间，应遵守项目组织者和当地相关机构的管理规定，如实配合安全检查、安全指导等工作。

第十七条学生在澳大利亚期间，应加强自我保护意识，避免前往治安较差或危险地区，如有需要应当选择安全的交通工具和住宿环境。

第十八条学生在澳大利亚期间，应加强与同学、导师和当地居民的沟通交流。

第四章 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

第十九条学生在澳大利亚期间如遇突发事件，应第一时间向项目组织者和相关机构报告，并按照预案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第二十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包括但不限于自救、互救、报警求助等，学生应根据具体情况采取相应的行动，并配合相关机构的安排和指导。

第二十一条项目组织者应建立健全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明确责任分工，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保障学生的安全和权益。

第五章附则

第十六条本安全措施由项目组织者负责解释。

第十七条本安全措施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境外项目应急预案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为应对中国大学生赴澳大利亚游学项目中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保障学生安全和权益，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第二条本应急预案适用于参加赴澳大利亚游学项目的所有学生，项目组织者、学校、家长和学生本人应共同遵守。

第三条应急预案的实施应充分考虑澳大利亚的地理环境、社会文化、法律法规以及学生的特殊需求，合理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

第二章 突发事件应对措施

第四条 航变处理预案

1. 值机柜台无法查到学生信息

项目组织者安排的送机人员应随身携带有学生订票票号文件，并建议值机柜台根据票号进行查询，以便准确获取学生信息。

2. 机票超售

项目组织者应告知学生通过航司官网、致电航司客服等方式提前一晚值机占座；当日早上提前3小时以上至机场抢先值机。

3. 航班延误

项目组织者应提前用航班查询软件关注将乘坐航班的前序航班及前前序航班状态。提前3小时以上到机场等待通知。如确定延误：①预计延误时长在5小时内，无法更换其他航班，则在机场等待至航班到达，乘坐原航班；②预计延误时间较长，联系航司更换同航司其他相近时间航班或要求航司安排其友好航司的相近航班；③预计延误时间较长、当天无法正常出发，且航司无法安排当日其他航班，则根据延误原因决定是否要求航司承担当日住宿费用，尽可能为学生争取更多权益；延误超过一定时间（以实际保险条款为准），则要求航司开具延误证明，指导学生进行保险理赔。

4. 航班取消

除原订航班外，当日仍有其他航班正常飞行：项目组织者应联系原航司确认是否可以免费更换至其友好航司当日正常起飞的航班。

如原航司无法为学生更换到其他可飞航班：

退票损失高于滞留将产生的费用：项目组织者应要求航司安排其第二日最早起飞航班，并根据延误原因决定是否要求航司承担当日住宿费用，尽可能为学生争取更多权益；

退票损失低于滞留将产生的费用：项目组织者应将原机票退票处理，重新购买当日可飞航班机票，并根据延误原因决定是否要求航司承担购票差价，尽可能为学生争取更多权益；要求航司开具延误证明，指导学生进行保险理赔。

当日所有航班停飞：项目组织者应到原航司柜台要求为学生更换最早可飞航班；开具航班延误 / 取消证明，按实际保险条款指导学生申请理赔；帮助学生整理机场附近酒店信息,协助预订机场周边酒店（住宿费学生自理）；要求学生第二日尽早赶到机场柜台，抢先办理值机手续。

第五条 学生突发情况及预案

1. 学生护照丢失

项目组织者专责人员应第一时间协助学生找回护照。若寻找无果，则带领学生前往大使馆办理临时旅行证件。需特别提醒，若因办理临时证件的时间需要，导致学生在项目结束后必须延长在国（境）外的停留时间，因此产生的相关食宿和其他费用，将由学生自行承担。

2. 学生身体不适

项目组织者专责人员应准备用于应对轻微感冒和发热的常用药物，以便在需要时能够及时提供援助。然而，若学生出现严重感冒或其他非日常的健康问题，专责人员应迅速做出反应，将学生送至最近的公立医院进行专业治疗。请注意，学生在这种情况下需自行支付医疗费用，并妥善保管好相关票据。专责人员将指导和协助学生进行保险理赔。

3. 物品丢失或者银行卡盗刷

若学生报告物品丢失，项目组织者专责人员应立即带领学生到可能丢失的地点寻找，如寻找无果，则帮助学生进行报警，求助当地警方。若学生出现银行卡被吞卡或被盗的情况，专责人员应协助学生立即致电国内银行客服冻结相关银行卡并作报警处理。

4. 学生脱团

在旅行过程中，若学生未经报备，擅自离队，项目组织者专责人员应立即将其找回并对其严肃强调不得擅自脱团行动。若学生因特殊原因要求脱团，专责人员应及时与其国内学校及家长进行沟通，详细说明情况，并与学生签订离团协议。学生需自行承担离团期间的安全责任。

考虑到大学生具备独立生活的能力，为了更好地体验和融入当地的文化和生活，在学校学习时间之外，我们也给予大学生一定的自由活动的时间。以下是关于大学生自由活动的具体规定：

签订协议：自由活动前需签订离团协议。

报备目的地：必须提前报备活动目的地，得到专责人员批准。

同行要求：必须不少于2名同伴一起同行。

地域限制：不得离开所在学习的城市范围。

时间安排：必须在晚上8:00之前回到酒店。

通讯确认：确保手机电量充足，并随身携带充电宝，每隔2小时需向专责人员报备情况。

5. 学生滞留

项目组织者专责人员应安排机场接送机大巴，督促每位同学按团组统一时间出入境，不允许学生私自滞留，要求学生按团组时间返回国（境）内。

6. 学生行李延误

若因转机导致学生行李未能按最终航班时间抵达机场，专责人员应代表学生与机场地勤部门进行沟通，向其提供行李编号并委托其查询行李状态。同时，登记学生的个人信息，待行李到达后，机场将安排相关人员将行李统一送至学生预留的地址。在此期间，学生应妥善保管因行李延误而购买的必要生活用品的支出票据，根据具体保险条款，按实际保险条款或可向保险公司申请理赔。

第四章附则

第六条本应急预案由项目组织者负责解释。

第七条本应急预案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组织单位：南京钶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